



111年2月家屬通知單

親愛的家屬，您好：

近期疫情升溫，依據2月8日~2月28日第二級警戒規範，社福機構尚是禁止訪客探視，本院規範將留意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及政府規定進行滾動式調整，非常謝謝家屬持續配合中央規範並給予本院支持與關懷，Omicron變異株傳播速度快，台灣已出現社區傳播鏈，請大家仍需做好自我保護及保持身體健康！

以下有幾點事項，請家屬協助配合，謝謝您們：

一、請於111年4月30日前回傳「家屬委員推薦表」填寫：

家屬委員會之委員預計於今年度(111年)5月進行改選(改選日期協調中)，當選後將同時擔任住民權益委員會家屬委員，有意參加參選或想要推薦合適人選者，請填寫家屬委員推薦表(如附件1)，並請於4月30日前回傳或寄送本院社工室(傳真：(03)5979-077 或掃描寄電子信箱 stjoseph6@gmail.com 或寄至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榮光路19號)。若以傳真或寄電子信箱者，請致電或line本院社工室(03)5979-066分機101、103、104確認收件。

二、若家中有返國入境者，請留意中央疫情指揮中心之最新規定，避免與住民接觸！

【說明】

依據最新防疫規範，若有同住家人返國入境者，同住家人也需進行自主健康隔離7天及快篩，請家中有返國者，應以維護住民健康為主，主動告知家庭狀況及改以視訊。

三、若有特殊需求，需請假外出者，

(一)請至少於「一週前」填寫「因應 COVID-19 疫情寧園安養院請假單」，填寫完成及簽章後，請透過官 line 或傳真回傳至本院社工室。

(二)因防疫期間，需要較多人力協助相關健康監測，請假外出及返院時間，請以「早上 9 點~下午 5 點」為主。

(三)依據中央指揮中心 111 年 1 月 24 日之規範，

第 2 級疫情警戒期間住宿式長照機構 COVID-19 強化管制措施：

➤ 請假外宿，返回機構前 14 日內曾有 COVID-19 暴露風險者：

(一)出具返回機構前 3 天內採檢之自費篩檢陰性證明；

(二)返回機構第 7 天與第 14 天各進行 1 次自費篩檢；

(三)返回機構次日起 14 天內避免參加團體活動。

四、歡迎捐贈「五倍券」，用愛振興「五倍捐」讓「愛心加倍」。

五、如需與您的家人視訊者，可向本院主責社工提出申請。

六、有關『住民費用明細表』補充說明：

(一)請家屬仔細核對明細表內資料，如有任何需要修正之處，請於收到後一週內通知出納，逾期視同無異議。

(二)請妥善保管每月『住民費用明細表』，如需申請補發，每份工本費 30 元整。

(三)本院保管『住民費用明細表』及所有附件之效期為五年。

祝 平安喜樂

寧園安養院敬上 111 年 2 月



家屬委員會-委員推薦表

親愛的家屬您好：

為促進住民家屬履行親職責任，並增加與院方溝通管道，

本院設置有「家屬委員會」，可以增進住民家屬彼此間相互支持與聯繫。

*家屬委員會組成人員說明如下：

各苑區之家屬委員名額，松苑、竹苑、華苑、柏苑各二位，福苑一位。

失智專區開始營運後，增設二位失智專區家屬委員；並邀請院方主管、社會公正人士、專業人士、顧問、住民家屬出席。

若您有意擔任委員或想推薦其他家屬擔任者，請填寫下列資料並回傳本院，本院將協助提報家屬委員會。

傳真：(03)5979-077 或 E-mail 至 stjoseph6@gmail.com 或寄送至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榮光路 19 號，請於 111 年 4 月 30 日前寄送至本院社工室收。

※若以傳真或寄電子信箱者，請致電或 line 本院社工室(03)5979-066 分機 101、103、104 確認收件。

一、推薦人基本資料：			
推薦人姓名		聯絡電話	
住民姓名		苑 區	
二、受推薦人基本資料：			
姓 名		照 片	
聯絡電話			
聯絡地址			
學歷			
經歷			
推薦說明			